

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 - 歡迎您的蒞臨

「113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」第2次甄選

教務處公告

發表人：教學組長dapo211

張貼時間：2024/2/6 8:53:10

- 一、 依據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（以下簡稱原民局）113年1月26日桃原教字第11300010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有關旨揭計畫甄選相關事宜如下：
 - （一） 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2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，逾時不受理。
 - （二） 甄選名額：市府1名；本市各區（不含復興區）7名：阿美族1名、泰雅族2名、布農族1名、賽夏族1名、卑南族1名及太魯閣族1名。
 - （三） 甄選日期：另行通知。
 - （四） 甄選地點：另行通知。
 - （五） 甄選對象：具原住民族委員會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高級（含）以上或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合格證書者。
- 三、 本案甄選簡章及相關資料如附件，亦可至原民局網站最新消息 <http://ipb.tycg.gov.tw/> ）下載。
- 四、 倘有本案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業務承辦人（吳祖貽先生，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6684；電子信箱：10018622@mail.tycg.gov.tw）。